

抄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488號
聯絡人：彭芷優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6616
傳真：(02)8590-6065
電子郵件：sauu20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如正、副本行文單位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7月1日
發文字號：衛部救字第11413616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社區發展工作要點1份

主旨：訂定「社區發展工作要點」1份，自即日生效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行政院各部會行總處署（衛生福利部除外）、各直轄市及各縣（市）政府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社會及家庭署、本部法規會、本部保護服務司、本部長期照顧司、本部社會救助及社工司（均含附件）